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 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供应商）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供应商） 参加 隆安县交通运输局（采购人） 的 隆安县示范贫困县农民工创业园C区产业基地原材料运输道路（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隆安县示范贫困县农民工创业园C区产业基地原材料运输道路（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 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0 人，营业收入为 5966.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9937.4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 人，营业收入为 /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22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3,285,061.42	12,661,675.56	短期借款	35	5,000,000.00	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37		
应收票据	4	2,400,000.00		应付票据	38		
应收账款	5	39,351,504.96	71,002,538.44	应付账款	39	32,598,453.66	38,525,635.64
预付款项	6	6,303,564.53	3,873,645.50	预收款项	40	895,554.40	
其他应收款	7	7,421,015.09	5,925,630.67	应付职工薪酬	41	265,500.37	254,635.00
其中：应收利息	8			应交税费	42	530,345.33	410,606.8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付款	43	7,006,154.90	1,568,923.58
存货	10	28,969,416.09	2,768,900.12	其中：应付利息	44		
持有待售资产	11			应付股利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持有待售负债	47		
其他流动资产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		
流动资产合计	15	97,730,562.09	96,232,390.29	其他流动负债	49		
				流动负债合计	50	46,211,208.66	45,759,801.1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长期借款	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应付债券	52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应付款	53		
长期股权投资	19			专项应付款	54		
投资性房地产	20			预计负债	55		
固定资产	21	1,643,593.01	1,935,800.00	递延收益	56		
在建工程	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工程物资	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固定资产清理	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负债合计	60	46,211,208.66	45,759,801.10
油气资产	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50,000,000.00	50,000,000.00
开发支出	28			资本公积	62		
商誉	29			减：库存股	63		
长期待摊费用	30			其他综合收益	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专项储备	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盈余公积	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1,643,593.01	1,935,800.00	未分配利润	67	3,162,946.44	2,408,38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	53,162,946.44	52,408,389.19
资产总计	34	99,374,155.10	98,168,19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	99,374,155.10	98,168,190.2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行次	本期金额	中介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	59,661,689.09	59,661,689.0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59,661,689.09	59,661,689.09
其他业务收入	3		
减：营业成本	4	51,997,882.08	51,997,882.0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	51,997,882.08	51,997,882.08
其他业务成本	6		
税金及附加	7	618,958.36	618,958.36
销售费用	8		
管理费用	9	5,741,543.88	5,741,543.88
研发费用	10		
财务费用	11	347,322.86	347,322.86
资产减值损失	12		
加：其他收益	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955,981.91	955,981.91
加：营业外收入	18	52,689.71	52,689.71
减：营业外支出	19	2,595.29	2,595.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	1,006,076.33	1,006,076.33
减：所得税费用	21	251,519.08	251,519.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754,557.25	754,557.25
（一）持续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二）终止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	754,557.25	754,557.25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恒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22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